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4-060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公司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公司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以下简称“白云山制药总厂”)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阿奇霉素胶囊已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通用名称:阿奇霉素胶囊

通知书编号:2024B04161

受理号:CYHB2350409

剂型:胶囊剂

规格:0.25g(按C??H??N?O??计)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H22102024

上市许可持有人:(1)名称: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2)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同和街云祥路88号

生产企业:(1)名称: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2)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同和街云祥路88号

原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063160

申请内容:(1)仿制药质量和疗效的一致性评价;(2)制剂处方中的辅料变更;(3)生产工艺变更;(4)注册标准变更;(5)完成BE试验,等效。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和《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00号)的规定,经审查,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同意本品以下变更:(1)变更制剂处方中的辅料;(2)变更生产工艺;(3)变更注册标准。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2023年5月,白云山制药总厂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递交药品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获受理。

阿奇霉素属于大环内酯类抗生素,具有抗菌谱广、口服吸收快、半衰期长等特点。主要用于治疗:(1)化脓性链球菌引起的急性咽炎、急性扁桃体炎;(2)敏感细菌引起的鼻窦炎、中耳炎、急性支气管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3)肺炎链球菌、流感嗜血杆菌以及肺炎支原体所致的肺炎;(4)沙眼衣原体及非多种耐药淋病奈瑟菌所致的尿道炎和宫颈炎;(5)敏感细菌引起的皮肤软组织感染等。

目前阿奇霉素胶囊的主要生产销售厂家有北京四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齐鲁制药有限公司等。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2023 年阿奇霉素胶囊在中国公立医院和城市零售药店的销售额分别为人民币 4,957 万元和人民币3,54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白云山制药总厂在阿奇霉素胶囊研发项目上已投入研发费用合计约人民币599.63万元(未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白云山制药总厂的阿奇霉素胶囊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有利于提升该药品的市场竞争力。由于药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39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13:00-14:3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交流。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4年8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9月7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2024年9月18日 (星期三)13:00-14:30,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了“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通过录播视频向各位投资者介绍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公司董事长沈汉标先生、独立董事孙振萍女士、财务总监孙政先生、董事会秘书李翔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问题1、请问公司在目前市场环境下有哪些技术优势,目前的市场表现如何?

回复:公司致力于技术领先与产品创新,坚持“研究-储备-开发”的研发策略,构建了完善的三级研发体系及 IPD 集成产品开发机制,有效提升了产品竞争力和开发效率。同时,深化产学研合作,不断推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家居新品和技术革新,如低噪音蓝鲸动力系统和长寿命钢丝绳,巩固了行业技术领先地位。公司荣获多项国家专利和荣誉,产品布局广泛覆盖市场,积极响应用户需求,打造智能、有趣的生活体验,并通过 3C 认证确保产品合规性。未来公司将继续以技术创新为驱动,深化市场拓展,引领行业发展,以满足消费者对美好生活的需求。

问题2、麻烦请问公司下半年的分红计划和派息政策?

回复: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具体分红计划和派息政策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

问题3、麻烦请问,目前家居用品行业政策风向是怎样的?随着智能家居的概念的扩展,对公司未来产品引导方向有何变化?谢谢!

回复:公司秉承“成为全球领先的智能家居企业”的企业愿景,遵循“客户为本,持续创新,共创共享”的核心价值观,以“夯实晾晒主业,突破技术壁垒,入局新兴赛道”为纲领,践行核心产品领先、全渠道和全区域覆盖、创新服务三大核心战略,布局全屋织物智能护理,智能看护,全屋智能等业务板块,全力发展智能家居产业。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19 证券简称:大连热电 公告编号:临2024-050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4年9月12日至2024年9月18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由于煤价仍处于高位及在建工程转固后折旧费用的增加,导致公司营业成本依旧偏高。受此不利因素影响,公司2024年半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0.44亿元。

●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4年9月12日至2024年9月18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由于煤价仍处于高位及在建工程转固后折旧费用的增加,导致公司营业成本依旧偏高。受此不利因素影响,公司2024年半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0.44亿元。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等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造成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4年9月12日至2024年9月18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开披露的情形。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07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间接全资子公司发行欧洲商业票据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 Co., Ltd
- 本次担保金额:0.3亿美元
-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实施后,本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约13.35亿美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国际)的附属公司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 Co., Ltd(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被担保人)于2023年5月12日设立本金总额最高为30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境外欧洲商业票据计划(以下简称商业票据计划),此票据计划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发行人于2024年9月16日在商业票据计划下发行一笔票据,发行金额0.3亿美元。

上述发行后,发行人在商业票据计划下已发行票据的本金总额合计约3.38亿美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概述

1. 公司名称: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 Co., Ltd
2. 注册地点:英属维尔京群岛(BVI)(注册号:1840773)
3. 注册日期:2014年9月10日
4. 实收资本:1美元
5. 最新信用等级状况:不适用
6. 经营情况:被担保人系特殊目的公司(SPV),自成立以来未开展除作为债券发行人外的其他任何业务活动,也未进行任何投资,本次担保发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现任董事为刘亮先生、李凯先生和杨杰先生。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为公司的间接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根据发行人与本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签署的《信托契据》,本公司作为担保人就发行人在商业票据计划下发行的欧洲商业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2024年9月16日,发行人在该商业票据计划下发行一期欧洲商业票据,发行金额0.3亿美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四、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及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预审同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东大会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根据该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总司库共同组成获授权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全权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符合该议案所述目的和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总计人民币1,306.74亿元(全部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48.61%。本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3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途义路27号A幢110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
普通股股东人数	3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8,715,84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8,715,8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610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6106

注:上述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已剔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215万股股份。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由董事长陈音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三位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其余董事均现场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三位监事均现场出席;

3、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费其俊先生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8,694,019	99.9652	11,221	0.0230	10,600	0.0218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118,019	84.3957	11,221	8.0241	10,600	7.580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熊琦、夏铭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博拓生物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6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现将2024年中期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4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审议情况

1、2024年5月8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授权董事会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环境、自身发展规划、盈利水平以及投资者回报水平等因素制定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

2、2024年8月12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以下简称“本分配方案”),决定以公司总股本1,169,141,8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

3、本分配方案自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若股本总额在权益分派实施前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比例不变的原则分配。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符合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要求。

5、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4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69,141,8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9月24日,除权除息日:2024年9月25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截止2024年9月2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9月2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股权激励限售股。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723	伟星集团有限公司
2	00*****381	章卡鹏
3	01*****095	张三云
4	00*****454	谢瑶琨
5	00*****096	蔡礼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4年9月13日至登记日:2024年9月24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浙江省临海市前江南路8号伟星股份证券部联系人:黄志强、郑婷燕

咨询电话:0576-85125002传真电话:0576-85126598

七、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权益分派时间安排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20 900947 证券简称:振华重工 振华B股 公告编号:临2024-045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聘任朱晓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晓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简历详见附件1),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同意上述议案相关内容。

本次聘任完成后,朱晓怀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执行总经理的职务,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的职务。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附件1:

朱晓怀:1969年生,男,MBA硕士,高级会计师。1991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航道局东方疏浚工程公司财务科科员、副科长,上海航道局计划财务处副处长,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财务部经理兼纪委委员,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总会计师,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执行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总裁)、财务总监。

证券代码:600320 900947 证券简称:振华重工 振华B股 公告编号:临2024-044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9月18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会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聘任朱晓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晓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同意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二、《关于审议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议案》

四、《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120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达到3%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2/1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36,000万元-7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3,555,543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3.03%
累计已回购金额	52,786.9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4.16元/股-17.4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在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4元/股的条件下,按照本次拟回购股份金额下限1.80亿元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为750万股,按照本次拟回购股份金额上限3.60亿元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为1,500万股, 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4日、2023年12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180)。

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股份回购金额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资金总额由“1.80-3.60亿元”调整为“3.60-7.20亿元”。除上述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7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9月1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3,555,543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3%,购买的最高价为17.44元/股,最低价为14.16元/股,累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27,869,189.62元(不含交易费用)。已回购股份占比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119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控股子公司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天元”)获得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许可,同意浙江天元《药品生产许可证》质量负责人、质量受权人、生产负责人的变更。其他内容不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天荷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张翊

许可证编号:浙20000021

分类码:Asa

企业负责人:张翊

质量负责人:闫培襄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天荷路56号:预防用生物制品***

有效期至:2025年10月11日

二、药品生产许可证副本变更情况

同意质量负责人由王顺强变更为闫培襄;质量受权人由王顺强变更为闫培襄;生产负责人由闫培襄变更为王顺强***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药品生产许可证》涉及质量负责人、质量受权人、生产负责人的变更,有利于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4-046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黄河矿业”)持有本公司股份922,028,4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14%;黄河矿业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457,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49.56%,占公司总股本的22.37%。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黄河矿业的通知,黄河矿业将其原质押给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的无限售流通股102,000,000股进行解除质押后,将其所持有的146,000,000股质押给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是
本次解质股份(股)	102,000,000
质权人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0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99
解质时间	2024年9月13日
持股数量(股)	922,028,420
持股比例(%)	45.1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311,0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3.7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23

本次解质股份黄河矿业后续质押情况详见下文“二、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二、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
本次质押股数	146,000,000
是否为限售股	否
是否补充质押	否
质押起始日	2024年9月13日
质押到期日	2025年9月13日
质权人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5.8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15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黄河矿业生产经营

黄河矿业本次质押公司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日,控股股东黄河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黄河矿业	922,028,420	45.14	457,000,000	49.56	22.37	0	0	0	0
李保平	64,907,700	3.18	47,320,000	72.90	2.32	0	0	0	0
李光平	30,420,000	1.49	30,420,000	100.00	1.49	0	0	0	0
张林兴	25,350,000	1.24	19,742,465	77.88	0.97	0	0	0	0
合计	1,042,706,120	51.05	554,482,465	53.18	27.15	0	0	0	0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好客转债”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29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
- 回售期:2024年9月23日至2024年9月27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4年10月9日
- 回售期内可转债停止转股
- “好客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好客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本次满足回售条款而“好客转债”持有人未在上述回售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计息年度即2024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不能再行使回售权。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自2024年8月1日至2024年9月11日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公司“好客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7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可转债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好客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及价格

(一)有条件回售条款

公司于2019年8月1日公开发行“好客转债”63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30亿元,期限6年。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A股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二)回售价格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好客转债”第六年的票面利率2.0%,计息天数为53天(自2024年8月1日至2024年9月23日,算头不算尾),当期应计利息为100×2.0%×53/365≈0.29元/张(含税),因此回售价格为100+0.29=100.29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好客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好客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3542”,转债简称为“好客转债”。

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4年9月23日至2024年9月27日。

(四)回售价格:100.29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好客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4年10月9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好客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好客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公司将披露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好客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风险提示

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29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卖出持有的“好客转债”。截至本公告发出前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好客转债”的收盘价高于本次回售价格,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可转债持有人关注选择回售的投资风险。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89311886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衢州发展 公告编号:2024-087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1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0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84,081,9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